100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法人信託作業客服部(原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
重慶南路一段八十三號五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電話：（０二）二三六一三０三三（代表線）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印刷品

股東 台啓

（無法投遞時，免退回）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一、時間：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

二、地點：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四十六號七樓 （本公司台北第二辦公室會議室）

三、出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之出席股份總數共計 36,685,838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 46,833,750 股之 78.33%。

四、主席：張欽棟　　記錄：陳淑萍

五、開會如儀

六、主席致開會詞(略)

七、報告事項：
（一）九十三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詳附件>
（二）監察人審查九十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附件>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三年度對外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報告。<詳附件>
（四）合併逢陽股份有限公司報告。<詳議事手冊>

八、承認及討論事項(一)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九十三年度決算表冊(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提請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三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吳漢期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附錄 1-1]。
二、本公司九十三年度決算表冊業經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並提出審查報告書[附錄 1-2]。
三、本案業經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查通過。
四、提請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虧撥補[附錄 1-3]，提請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稅後虧損新台幣 41,144,300 元，期初未分配盈餘 8,435,709 元，本期累積虧損 32,708,621 元，無盈餘可供分配。
二、本案業經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查通過。
三、提請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為配合公司治理及公司法之規定及增加營業項目，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提請討論案。

說明：一、為配合治理及公司法之規定及為經綸台灣飛利浦公司醫療儀器超音波系統系列之需要增加營業項目，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二、有關「公司章程」修訂條文詳如[附錄 1-4]之對照表(修訂後條文依序重新排列)。
三、本案業經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查通過。
四、提請議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治理實務手則規定，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提討論議案。

說明：一、依上市上櫃治理實務手冊第六條規定辦理。
二、有關「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詳如[附錄 1-5]之對照表(修訂後條文依序重新排列)。
三、本案業經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查通過。
四、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為配合股務實務作業，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股務實務作業，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二、有關「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條文詳如[附錄 1-6]之對照表(修訂後條文依序重新排列)。
三、本案業經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查通過。
四、提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選舉事項

案由：選舉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暨監察人案。

說明：一、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暨監察人任期擬自第八屆董事暨監察人當選之日解任。(公司法第 199 條之 1)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四條規定，應選舉第八屆董事九人暨監察人三人，自當選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自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起至九十七年六月十五日止)。原現任董事及監察人自新選任董事及監察人就任日起解任。

選舉結果

股東戶號/身份證字號	職　稱	姓　名	當選權數	備　註
1	董　事	張欽棟	46,670,994	
12	董　事	黃世雄	35,430,894	
31	董　事	胡文生	35,430,894	
223	董　事	王明志	35,430,894	新任
41	董　事	黃建榮	35,430,894	
212	董　事	黃金發	35,430,894	
J100153274	董　事	陳詩章	35,430,894	新任
578	董　事	統一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賴博雄	35,430,894	
578	董　事	統一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張榮明	35,430,894	新任
578	監察人	統一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杜德成	36,679,794	
51	監察人	洪培芩	36,679,794	新任
J120436489	監察人	葉棟昌	36,679,794	新任

(任期：自 94 年 6 月 16 日起至 97 年 6 月 15 日止)

十、討論事項(二)

案由：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
二、本次股東常會改選第八屆董事，有兼營與本公司所營事業項目相同者，為配合事實需要在無損及公司的利益下，擬同意解除董事張欽棟、黃世雄、黃建榮、賴博雄、張榮明、胡文生。
三、提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同意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名單如下：

職　稱	姓　名	兼任其他公司	職　稱
董　事	張欽棟	Victoria Nice Ltd.	董　事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監　察人
董　事	黃世雄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高望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三豐醫療器材(蘇州)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長
		醫亞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長
		TRIDENT MEDICAL INC.	法人代表：董事長
董　事	黃建榮	三豐醫療器材(蘇州)有限公司	執行副總經理
董　事	胡文生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董　事	賴博雄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統巨數位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任總經理
		統一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總經理
		統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董　事	張榮明	三豐醫療器材(蘇州)有限公司	董　事
		統一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冠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十一、其他議案(無)

十二、臨時動議

股東戶號 577 統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施秋茹發言：93 年度海外轉投資虧損甚大，有關轉投事業職權及監督上，公司應如何改善。

張董事長回答：第八屆董事會將調整各轉投資事業組織架構。

十三、散會：上午十時。

當選權數最高之董事張欽棟先生發言：謝謝各位股東之支持，擬訂於 94 年 6 月 17 日上午 11:00 分整召開第八屆第一次董事會。

主席：張欽棟　　記錄：陳淑萍

［附錄 1-1］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本公司九十三年一至十二月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624,849 仟元，營業成本為新台幣 437,124 仟元，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毛利本期轉回新台幣 11,320 仟元，營業費用新台幣 141,124 仟元，營業外淨支出為新台幣 64,221 仟元，稅前淨損為新台幣 28,940 仟元，扣除所得稅新台幣 12,204 仟元後，稅後淨損為台幣 41,144 仟元。

二、九十三年營業收入 629,955 仟元，較九十二年 656,421 仟元減少 26,466 仟元，主要係本公司醫療耗材營收減少。

三、截至九十三年底止，本公司固定資產總值為新台幣 295,047 仟元，扣除累積折舊　新台幣 66,799 仟元及累積減損新台幣 6,911 仟元，加計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1,014 仟元，淨額為新台幣 292,351 仟元。

四、本公司自九十三年第四季起，提前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5 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經評估資產減損 7,423 仟元(主要係因部份醫療儀器合作案)扣除因合併「逢陽股份有限公司」所產生之商譽 513 仟元後，帳面價值降低 6,910 仟元。

五、本公司九十三年增加美國地區長期投資『Trident Medical Inc.』1,780 仟元（USD 100,000 元），由於正處於開辦階段，投資損失為 1,461 仟元。

六、本公司透過「高望投資有限公司」轉投資「三豐醫療器材（蘇州）有限公司」，九十三年度淨損人民幣 9,780 仟元，主要係將已完工或已銷貨而未認列收入及成本入帳，產生淨損失，及公司存貨呆滯提列存貨跌價等所致。

七、本公司透過「高望投資有限公司」轉投資「醫亞國際貿（上海）有限公司」，九十三年度淨損 1,887 仟元，主要係經營成本過高。

八、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十二月卅日與「逢陽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詳合併「逢陽股份有限公司」報告）。

九、九十三年度研發部門共支出 18,154 仟元。為了因應市場之需求，以及提升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力，除了持續進行已開發產品專案外，同時也計劃於今年度（94 年），提出幾項新產品專案之開發，然而在開發新產品或新技術方面，除了本公司之研發人員以外，同時也結合學術單位進行開發研究，以增加新產品或新技術在學理理論上之佐證外，更能提升本公司研發人員之技術層次，以便使公司之技術水準邁向國際市場。

十、退休基金專戶截至九十三年十二月底累（含 93 年收益）累積數為新台幣 10,406 仟元，存放於中央信託局。

十一、本公司九十三年底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為 33,556 仟元。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第十三次修正對照表

［附錄 1-4］

條次	修正前現行條文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備註
第二條	本公司業務範圍如左： 一、醫療器材製造加工之買賣。 二、醫療氣體用之器材配管設備安裝及買賣。 三、工業及科學用水處理設備及相關零件之買賣。 四、前各項有關產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五、醫療氣體工程有關配管器材設備之維護、保養、修護等業務。 六、醫療用純水設備材料之進口、製造、按裝、投標、買賣、維修等業務。 七、代理國內外前各項問題及其他配管系統零件設計保養及承裝工程（現場作業不包括水電工程）。 八、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九、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十、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十一、I501010 產品設計業。 十二、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十三、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十四、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十五、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十六、EZ13010 核子工程業。	第二條	本公司業務範圍如左： 一、醫療器材製造加工之買賣。 二、醫療氣體用之器材配管設備安裝及買賣。 三、工業及科學用水處理設備及相關零件之買賣。 四、前各項有關產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五、醫療氣體工程有關配管器材設備之維護、保養、修護等業務。 六、醫療用純水設備材料之進口、製造、按裝、投標、買賣、維修等業務。 七、代理國內外前各項問題及其他配管系統零件設計保養及承裝工程（現場作業不包括水電工程）。 八、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九、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十、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十一、I501010 產品設計業。 十二、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十三、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十四、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十五、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十六、EZ13010 核子工程業。 十七、I103030 醫院管理顧問業。 十八、E801010 室內裝潢業。 十九、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二十、E603030 通風系統安裝工程業。 二十一、E599010 配管工程業。 二十二、F108021 西藥批發業。 二十三、F208021 西藥零售業。 二十四、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億貳仟萬元整，分為伍仟貳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得由董事會依法分次發行。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億貳仟萬元整，分為伍仟貳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亦得依證券集中保管機構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亦得依證券集中保管機構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本公司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或免印製股票，並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或登錄。**	
第八條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八條	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十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為左列二種： 一、股東常會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並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 二、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並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 三、前項通知應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 四、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第十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為左列二種： 一、股東常會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並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 二、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並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 三、前項通知應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 四、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第十六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三人為常務董事。並由常務董事依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	第十六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三人為常務董事。並由常務董事依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得視業務需要由常務董事推選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代表公司並主持一切業務，副董事長及常務董事協助董事長處理日常業務。**	
第十七條	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常務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常務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七條	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常務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如設副董事長，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如未設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執行其職務時，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不指定時，由常務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二十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前任餘存期間為限。	第二十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期為限。	
第廿一條	監察人除董事會不為召集或不能召集股東會外，得為公司利益於必要時召集股東會，並得請求董事會提出報告。監察人依法執行監察職務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第廿一條	監察人除董事會不為召集或不能召集股東會外，得為公司利益於必要時召集股東會，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監察人依法執行監察職務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第廿五條	本公司董事長、常務董事、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業務時，不論盈虧，應由公司支付薪資或車馬費，其金額由董事會議定。	第廿五條	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常務董事、董事、執行本公司業務時，不論盈虧，應由公司支付薪資。**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在新台幣陸佰萬元總額範圍內，訂定每月每人給付標準（不包括董事、監察人出席費或車馬費）。**	
第廿六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輔助之。	第廿六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輔助之，**其委任、解任及報酬標準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廿九條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前條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第廿九條	**本公司基於產業發展遠景、資本支出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並保障投資人權益，本公司股利政策係綜合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財務結構及營業概況等因素來分配，盈餘分配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第三十條	**本公司得為全體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其保險範圍、保險金額等事項，授權董事會辦理。**	增列
第卅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六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七月七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七月十一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一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十七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三月三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九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二十八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四日。	第卅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六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七月七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七月十一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一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十七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三月三十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九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二十八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四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	

［附錄 1-5］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第三次修正對照表暨新增條文

條次	修正前現行條文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備註
		第一條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六條規定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增列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依本規則行之。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依本規則行之。	
		第三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於三十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於十五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 改選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增列
第二條	本規則所稱之股東，指股東本人及股東委託出席之代理人。	第四條	（維持現行條文）	
		第五條	本公司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增列
第三條	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本公司**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	

［附錄 1-6］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對照表

條次	修正前現行條文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備註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依本辦法為之。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依本辦法為之。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之提名制度程序為之，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之提名制度程序為之，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第五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第五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第六條	本公司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識別證或臂章。	第九條	（維持現行條文）	
第七條	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第十條	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八條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十一條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由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九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得以出席股東表決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第十二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得以出席股東表決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第十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三條	（維持現行條文）	
第十一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四條	（維持現行條文）	
第十二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五條	（維持現行條文）	
第十三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六條	（維持現行條文）	
		第十七條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傷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增列
第十四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 提付表決。	第十八條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五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第十九條	（維持現行條文）	
第十六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的定時間宣告休息。	第二十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的定時間宣告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七條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第二十一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布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 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有異議者，應依前項規定採取投票方式表決。** **除議程所列議案外，股東提出之其他議案或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應有其他股東附議，提案人連同附議人代表之股權，應達已發行股份表決權總數百分之五。**	
第十八條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二十二條	（維持現行條文）	
		第二十三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增列
		第二十四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本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決議方法，係經主席徵詢股東意見，股東對議案無異議者，應記載「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惟股東對議案有異議時，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通過表決權數與權數比例。**	增列
		第二十五條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重大訊息時，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增列
第十九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第二十六條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	

儷風股務印刷淡印 (02) 2225-1430

			察員」字樣冒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二十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與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七條	(維持現行條文)
第二十一條	本規則於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亦同。	第二十八條	(維持現行條文)
第二十二條	本規則訂立於民國八十八年三月三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七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四日。	第二十九條	本規則訂立於民國八十八年三月三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九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附錄 1-6]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第三次修正對照表

條次	修正前現行條文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備註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均採用記名累積選舉法。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均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在場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六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	第六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第七條	選舉開始時，應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第七條	選舉開始時，應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份之**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第九條	被選舉人之董事及監察人分為股東身分及非股東身分二種，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姓名。	第九條	被選舉人之董事及監察人分為股東身分及非股東身分二種，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姓名。	
第十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二)以空白之選舉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如被選舉人非股東身分者，其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它文字者。 (六)未填被選舉人名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者。 (七)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第十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 (二)以空白之選舉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它文字者。 (六)未填被選舉人名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者。 (七)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第十一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第十一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	
第十五條	本辦法訂立於民國八十年三月三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九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四日。	第十五條	本辦法訂立於民國八十年三月三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九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	

PRICEWATERHOUSECOOPERS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27/F, 333 Keelung Rd., Sec. 1,
Taipei, Taiwan, R.O.C.
Tel: (02)2729-6666
Fax: (02)2757-6371

會計師查核報告

(94)財審報字第1588號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Trident Medical, Inc.，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 Trident Medical, Inc.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三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 Trident Medical, Inc.財務報表所認列之營業收入淨額為1,549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0.18%，其相關資產總額為2,620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20%。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九十三年二月二十七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充分表達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第四季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三年度及九十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其中民國九十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由本會計師查核，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另民國九十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僅供參考。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鈞堯
會計師 吳漢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72)台財證(一)字第2583號
中華民國 九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PRICEWATERHOUSECOOPERS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27/F, 333 Keelung Rd., Sec. 1,
Taipei, Taiwan, R.O.C.
Tel: (02)2729-6666
Fax: (02)2757-6371

會計師查核報告

(94)財審報字第1642號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Trident Medical, Inc.，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 Trident Medical, Inc.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三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 Trident Medical, Inc.財務報表所認列之營業收入淨額為1,549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0.18%，其相關資產總額為2,620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20%。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九十三年二月二十七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連陽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度始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故編製報表主體發生變動。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乃追溯重編民國九十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而前任會計師並未重新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經採用必要之查核程序，查核重編報表之調整分錄；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前述調整分錄尚稱允當，且經適當處理。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第四季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鈞堯
會計師 吳漢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72)台財證(一)字第2583號
中華民國 九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附錄 2-1]

九十三年度背書保證情形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註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本公司	VICTORIA NICE LTD.	母子公司	87,690	53,822	53,822	—	9.21 %	263,069
本公司	三豐醫療器材(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註4)	87,690	63,320	63,320	—	10.83 %	
本公司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87,690	60,000	60,000	—	10.26 %	
本公司	醫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87,690	31,660	31,660	—	5.42 %	
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註5)	3,957	670	670	—	2.54%	11,872
三豐醫療器材(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工程設備安裝	(註1)	1,693	6,850	6,850	—	60.71%	5,078(註3)

註1：係與本公司之子公司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註2：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註3：三豐(蘇州)公司為業務需要，替蘇州工程設備安裝集團有限公司格瑞德工程分公司承包北京仁和醫院工程合約，在總合約價款6,850仟元限額內保證，已由三豐(蘇州)董事黃世雄及洪有亮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共名聯擔保，且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報經三豐（蘇州）公司股東會追認。

註4：本公司為「三豐醫療器材（蘇州）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美金貳佰萬元，原符合規定，惟因據以計算限額之基礎變動致超過所訂之額度，已於94年5月14日縮減保證額度美金伍萬伍仟元，以符合公司規定。

註5:聯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保證，業於九十四年三月十日到期。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93.12.31 金額	%	92.12.31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5,953	5	$ 38,878	4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	-	-	2,604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8,876	1	9,335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07,222	13	95,359	1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49,879	6	108,323	1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15,636	2	36,331	4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53,931	6	31,911	4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137,356	16	163,000	18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一))	20,993	3	11,46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39,736	52	497,410	55
	基金及長期投資(附註四(五))				
142102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95,268	11	166,773	18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2,808	-	3,219	-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59,944	7	59,944	7
1521	房屋及建築	51,728	6	51,728	6
1531	機器設備	120,211	14	82,937	9
1551	運輸設備	5,275	1	5,275	1
1681	其他設備	20,206	2	19,957	2
15X8	重估增值	37,873	5	37,873	4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295,047	35	257,314	29
15X9	減：累計折舊	(73,710)	(9)	(51,589)	(6)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1,014	8	27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92,351	34	265,752	33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4,637	2	14,378	2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一))	7,824	1	18,226	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2,261	3	32,604	4
1XXX	資產總計	$ 852,424	100	$ 905,958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93.12.31 金額	%	92.12.31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及六)	$ 26,000	3	$ 122,852	14
2120	應付票據(附註五)	30,740	4	30,019	3
2140	應付帳款	61,990	7	28,046	3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5,458	1	859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一))	2,447	-	10,839	1
2170	應付費用	26,130	3	25,805	3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51,376	6	-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9,544	1	10,92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3,685	25	229,348	25
	各項準備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六))	19,908	2	19,908	2
25XX	各項準備合計	19,908	2	19,908	2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八))	12,999	2	10,190	1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五))	21,234	2	14,529	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4,233	4	24,719	3
2XXX	負債總計	267,826	31	273,975	30
	股東權益				
	股本(附註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468,337	55	468,337	52
	資本公積(附註四(九))				
3211	普通股溢價	125,935	15	125,935	14
3230	資產重估增值準備(附註四(六))	1,026	-	1,026	-
3270	合併溢額	781	-	781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643	3	22,108	2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32,708)	(4)	9,635	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16)	-	4,161	1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584,598	69	631,983	7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52,424	100	$ 905,958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吳漢期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93.12.31 金額	%	92.12.31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85,474	9	$ 106,320	10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	-	-	2,604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1,202	1	9,335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77,328	18	212,408	20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31,339	3	86,530	8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18,491	2	24,867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57,579	6	38,020	4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192,915	19	210,112	20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一))	29,032	3	27,823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03,360	61	718,619	68
	基金及長期投資(附註四(五))				
142102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	-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2,808	-	4,384	1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59,944	6	59,944	6
1521	房屋及建築	100,462	10	103,031	10
1531	機器設備	126,041	13	125,434	12
1551	運輸設備	8,870	1	7,149	1
1681	其他設備	21,716	2	27,856	2
15X8	重估增值	37,673	4	37,673	3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354,706	36	361,087	34
15X9	減：累計折舊	(84,829)	(8)	(76,431)	(7)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1,397	7	2,247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41,274	35	286,903	27
	無形資產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六)	13,057	1	14,291	1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8,459	2	16,755	1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一))	10,417	1	19,411	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8,876	3	36,166	3
1XXX	資產總計	$ 989,375	100	$ 1,060,36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93.12.31 金額	%	92.12.31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及六)	$ 115,341	12	$ 199,875	19
2120	應付票據	20,719	2	30,019	3
2140	應付帳款	97,420	10	84,031	8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2,177	-	-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一))	3,846	-	11,607	1
2170	應付費用	33,938	3	32,476	3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57,438	6	-	-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	2,254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4,610	4	32,673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65,489	37	392,335	37
	各項準備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六))	19,908	2	19,908	2
25XX	各項準備合計	19,908	2	19,908	2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八))	12,999	1	10,190	1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6,012	1	5,639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9,011	2	15,829	1
2XXX	負債總計	404,408	41	428,072	40
	股東權益				
	股本(附註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468,337	47	468,337	44
	資本公積(附註四(九))				
3211	普通股溢價	125,935	13	125,935	12
3230	資產重估增值準備(附註四(六))	1,026	-	1,026	-
3270	合併溢額	781	-	781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643	2	22,108	2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32,708)	(3)	9,635	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16)	-	4,161	1
3610	少數股權	369	-	308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584,967	59	632,291	6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89,375	100	$ 1,060,363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吳漢期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計
92 年度						
92年1月1日餘額	$ 468,337	$ 127,742	$ 18,938	$ 31,709	$ 8,170	$ 654,896
9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170	(3,170)	-	-
現金股利	-	-	-	(23,417)	-	(23,417)
員工紅利	-	-	-	(575)	-	(575)
董監事酬勞	-	-	-	(270)	-	(270)
92年度淨利	-	-	-	5,358	-	5,358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數	-	-	-	-	(4,009)	(4,009)
民國92年12月31日餘額	$ 468,337	$ 127,742	$ 22,108	$ 9,635	$ 4,161	$ 631,983
93 年度						
93年1月1日餘額	$ 468,337	$ 127,742	$ 22,108	9,635	$ 4,161	$ 631,983
9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35	(535)	-	-
員工紅利	-	-	-	(400)	-	(400)
董監事酬勞	-	-	-	(264)	-	(264)
93年度淨利	-	-	-	(41,144)	-	(41,144)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數	-	-	-	-	(5,577)	(5,577)
93年12月31日餘額	$ 468,337	$ 127,742	$ 22,643	($ 32,708)	($ 1,416)	$ 584,59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吳漢期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累積換算調整數	少數股權	合計
92 年度							
92年1月1日餘額	$ 468,337	$ 127,742	$ 18,938	$ 31,709	$ 8,170	$ 292	$ 655,188
9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170	(3,170)	-	-	-
現金股利	-	-	-	(23,417)	-	-	(23,417)
員工紅利	-	-	-	(575)	-	-	(575)
董監事酬勞	-	-	-	(270)	-	-	(270)
92年度合併淨利	-	-	-	5,358	-	-	5,358
92年度少數股權淨利	-	-	-	-	-	16	16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	(4,009)	-	(4,009)
民國92年12月31日餘額	$ 468,337	$ 127,742	$ 22,108	$ 9,635	$ 4,161	$ 308	$ 632,291
93 年度							
93年1月1日餘額	$ 468,337	$ 127,742	$ 22,108	9,635	$ 4,161	$ 308	$ 632,291
9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35	(535)	-	-	-
員工紅利	-	-	-	(400)	-	-	(400)
董監事酬勞	-	-	-	(264)	-	-	(264)
93年度合併淨損	-	-	-	(41,144)	-	-	(41,144)
93年度少數股權淨利	-	-	-	-	-	61	61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數	-	-	-	-	(5,577)	-	(5,577)
93年12月31日餘額	$ 468,337	$ 127,742	$ 22,643	($ 32,708)	($ 1,416)	$ 369	$ 584,96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吳漢期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蔚表
九十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合計
上期累積盈餘(虧損)	8,436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損)	(41,144)
期末累積盈餘(虧損)	(32,709)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3年度 金額	%	92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563,285	90	$ 595,244	92
4170 銷貨退回	(7,172)	(1)	(1,313)	-
4190 銷貨折讓	(1,441)	-	(3,922)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五)	554,652	89	590,009	91
4670 維修收入	35,114	6	27,336	4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5,083	5	28,686	5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624,849	100	646,031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十三)及五)	(391,205)	(63)	(401,766)	(62)
5670 維修成本	(24,825)	(4)	(22,204)	(4)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21,094)	(3)	(14,365)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437,124)	(70)	(438,335)	(68)
5910 營業毛利	187,725	30	207,696	32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1,320)	(2)	-	-
營業毛利淨額	176,405	28	207,696	32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91,139)	(15)	(94,507)	(1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831)	(5)	(24,39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154)	(3)	(12,980)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1,124)	(23)	(131,878)	(20)
6900 營業淨利	35,281	5	75,818	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00	-	470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114	-
7210 租金收入	2,273	-	2,895	-
7240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2,605	1	-	-
7480 什項收入	5,755	1	6,791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1,233	2	10,270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214)	-	(1,639)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38,618)	(6)	(660)	-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	-	(57,313)	(9)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3,229)	-	-	-
7560 兌換損失	(5,804)	(1)	(1,870)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555)	(2)	(3,865)	(1)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四(六))	(16,034)	(3)	(2,84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75,454)	(12)	(68,187)	(10)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利	(28,940)	(5)	17,901	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12,204)	(2)	(12,543)	(2)
9600 本期淨(損)利	($ 41,144)	(7)	$ 5,358	1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四(十二))	($ 0.62)	($0.88)	$ 0.38	$0.11
9750 本期淨(損)利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吳漢期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3 年度	9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41,144)	$ 5,358
調整項目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未實現損價損失	(2,605)	152
處分投資損失	3,229	-
呆帳費用	88	9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555	3,86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8,618	660
其他投資損失	-	41,650
折舊及攤銷費用	21,720	19,439
減損損失	7,423	-
處分及報廢出租資產及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483	(25)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461	7,02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非關係人及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6,319	40,947
存貨	15,109	(47,46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470	6,3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309	(6,604)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4,792)	(1,904)
應付票據	721	7,701
應付帳款	33,944	(51,167)
應付帳款－關係人	4,599	687
應付所得稅	(7,922)	(3,614)
應付費用	355	6,052
其他應付款項	7,018	-
其他流動負債	(2,147)	(3,543)
應計退休金負債	2,809	2,195
其他負債-其他	6,705	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0,325	27,98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 25,079)	($ 21,540)
短期投資淨減少	1,980	-
取得子公司價款	(3,402)	(34,140)
購置固定資產	(39,616)	(11,772)
處分出租資產及固定資產價款	598	47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59)	3,460
其他資產淨減少(增加)	6,470	(1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9,308)	(63,62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93,103)	84,307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	(26,952)
支付現金股利	-	(23,242)
支付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	(839)	(1,7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3,942)	32,4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7,075	(3,2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878	42,1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5,953	$ 38,87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233	$ 1,57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5,286	$ 21,912
支付現金及股次購入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09,334	$ -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1,376)	-
合併取得固定資產數	(18,342)	-
支付現金數	$ 39,616	$ -
合併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說明：		
取得資產公平市價(已減除本公司持有連陽股份有限公司之長期投資)	$ 1,685	$ -
承受負債公平市價	(2,198)	-
合併淨資產減少數	(513)	-
商譽	513	-
	$ -	$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應付股利	$ -	$ 240
應付員工紅利	$ 400	$ 57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吳漢期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3年度	9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合併淨(損)利	($ 41,144)	$ 5,358
調整項目		
少數股權淨利	61	16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未實現跌價損失	(2,605)	152
處分投資損失	3,229	-
(備抵呆帳轉列其他收入)呆帳費用	(820)	6,30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990